

濟

陰

綱

目

四三二

崩漏

氣陷
血瘀
虛寒
虛脫
附
覺
崩
止

方

三上
三下
三上
三下

勞傷崩漏方

二下

血熱崩漏方

二下

血崩諸論

十五上

痰結經閉方

十二下

血溢經閉方

九下

血枯經閉方

七

卷二經閉諸論

卷三赤白帶下諸論

卷四虛勞諸論

濕熱帶下方

九下

濕痰帶下方

十五上

風邪帶下方

十五上

虛損帶下方

十五上

虛寒帶下方

七下

帶下滑脫方

三上

白濁白淫方

十五上

虛勞平補方

六下

無熱虛勞方

十二上

有熱虛勞方

十四上

骨蒸勞瘵方

十五上

傳尸勞方

二十下

血風方

十二下

濟陰綱目卷之二

吳興 金德生 閩風父輯著 金斗 張孫振公武父訂正

西陵 汪 淇 澹 漪子箋釋 天都 查 望于周父叅閱

○經閉

○論經閉由二陽之病。治宜瀉心火養脾血。

○古曰。女子月事不來者。先瀉心火。血自下也。內經曰。二陽之病。

發心脾。有不得隱曲。故女子不月。其傳為風消。王啓玄註曰。大腸

胃熱也。心脾受之。心主血。心病則血不流。脾主味。脾病則味不化。

味不化。則經不足。故其病。則不能隱曲。脾土已虧。則風邪勝而氣

愈消也。又經曰。月事不來者。胞脉閉也。胞脉屬於心。絡於胞中。今

氣上迫肺。心氣不得下通。故月事不來。先服降心火之劑。後服局

瀉心火養脾

血是從本文

之義愚謂當

原隱曲推解

蓋入有隱情

曲意難以舒

其表者則氣

鬱而不暢則

心氣不開脾

氣不化水穀

日少不能變

見氣血以入

二陽之血海

矣血海無餘

所以不月也

傳為風消者

陽明主肌肉

血不足則肌肉不榮其不

消變乎風之

名火之化也

故當根不得

隱曲上看乃

有本

立方固有法

然不必太泥

因人易轉可

也

據此論當有

四證如胃熱

包絡熱勞心

熱三證皆有

餘宜瀉火養

血是矣而所

言脾胃久虛

致經水斷絕

一症又當以

方中五補丸後以衛生湯治脾養血也

○論經閉不行有三治宜補血瀉火

東垣曰經閉不行有三婦人脾胃久虛形體羸弱氣血俱衰而致

經水斷絕不行或病中消胃熱善食漸瘦津液不生夫經者血脈

津液所化津液既絕為熱所燥肌肉漸瘦時見渴燥血海枯竭病

名曰血枯經絕宜瀉胃之燥熱補益氣血經自行矣此病或經適

行而有子子亦不成而為胎病者有矣此中焦胃熱結也或心包絡脈洪

數躁作時見大便秘澀小便雖清不利而經水閉絕不行此乃血

海乾枯宜調血脈除包絡中火邪而經自行矣此下焦胞脈熱結也或因勞

心心火上行月事不來者胞脈閉也胞脈者屬於心而絡於胞中

今氣上迫肺心氣不得下通故月事不來宜安心補血瀉火經自

補脾胃為主

豈得捨而勿

論耶蓋水入

於經其血乃

生穀入於胃

脉道乃行水

去榮散穀消

衛亡况胆統

諸經之血而

以久虛之脾

胃以致氣血

俱衰者可不

為之補益乎

則此以分虛

實明是四證

無疑而妻全

善乃遺補虛

一證何歟

此病机也宜

知

行矣。此上焦心。肺熱結也。

巢氏曰右東垣潔古治血枯之法皆主於補血瀉火也補血者四

物之類瀉火者東垣分上中下故火在中則善食消渴治以調胃

承氣之類火在下則大小便秘澀治以玉燭之類玉燭者四物與

調胃承氣等分也火在上則得於勞心治以芩連及三和之類三

和者四物涼膈等分也潔古先服降心火之劑者蓋亦芩連三和

玉燭之類後服五補衛生者亦補氣之劑也

○論經閉因肝勞血傷

駱氏曰經云有病胸脇肢滿妨於食病至則先聞腥臊臭出清液

先唾血四肢清目眩時時前後血病名曰血枯此年少時因大脫

血或醉而入房虧損腎肝蓋肝藏血受天一之氣以為滋榮其經

胸脇滿證人皆伐肝豈知血枯之故宜養肝血也當須識此

既分肝脾當分兩治

上貫膈布脇肋。若脫血失精。肝氣已傷。肝血枯涸不榮。而胸脇滿妨於食。則肝病傳脾。而聞腥臊臭。出清液。若以肝病而肺乘之。則唾血。四肢清。目眩。時前後血出。皆肝血傷之症也。

○論經閉因勞當大補脾胃

良方云。婦人月水不通。或因醉飽入房。或因勞役過度。或因吐血失血。傷損肝脾。但滋其化源。其經自通。若小便不利。苦頭眩痛。腰背作痛。足寒。時痛。久而血結於內。變為癥瘕。若血水相併。脾胃虛弱。壅滯不通。變為水腫。若脾氣衰弱。不能制水。漸漬肌肉。變為腫滿。當益其津液。大補脾胃。方可保生。王節齋曰。婦人女子。經脈不行。多有脾胃損傷而致者。不可便認作經閉。失血。輕用通經破血之藥。遇有此證。便須審其脾胃。如何。若因飲食勞倦。損傷脾胃。少

是但有肝氣鬱滯以致脾土失運不能化血者又須和肝氣爲要醫者知之

食惡食泄瀉疼痛或因誤服汁下攻剋藥傷其中氣以致血少而不行者只宜補養脾胃用白朮爲君茯苓芍藥爲臣佐以黃芪甘草陳皮麥芽川芎當歸柴胡等分脾肝藥能生血而經自行矣又有飲食積滯致損脾胃者亦宜消積補脾若脾胃無病果有血塊凝結方宜行血通經

○論室女經閉成勞因思慮傷心

寇宗奭曰夫人之生以氣血爲本人之病未有不先傷其血氣者若室女童男積想在心思慮過度多致勞損男子則神色消散女子則月水先閉蓋憂愁思慮則傷心而血逆竭神色先散月水先閉且心病則不能養脾故不嗜食脾虛則金虧故發嗽腎水絕則木氣不榮而四肢乾痿故多怒鬢髮焦筋骨痠若五臟傳遍則死

此用青蒿者亦不妨以其清氣中熱也暗室一炬

亦須兼脾益胃陽脾陰主治有異也

自能改易心志。用藥扶持。庶可保生。切不可用青蒿。重蟲等涼血行血。宜用栢子仁丸。澤蘭湯。益陰血。制虛火。薛氏曰。經云。五穀入於胃。其糟粕津液宗氣。分爲三隧。故宗氣積於胸中。出於喉嚨。以貫心肺而行呼吸。榮氣者。泌其津液。注之於脉。化以爲血。以榮四末。內養五臟六腑。若服苦寒之劑。復傷胃氣。必致不起。

一室女年十七。瘵久不愈。天癸未通。發熱咳嗽。飲食少思。欲用通經丸。余曰。此蓋因稟氣不足。陰血未克故耳。但養氣血。益津液。其經自行。彼惑於速効。仍用之。余曰。非其治也。此乃剽悍之劑。大助陽火。陰血得之。則妄行。脾胃得之。則愈虛。後果經血妄行。飲食愈少。遂致不救。

既有避年之
名不必强求
其治

脉經云。有一婦將一女子。年十五所來診。言女子年十四時。經水自下。今經反斷。其母言恐怖。師曰。若是夫人親女。必夫人年十四時。亦以經水下。所以斷此爲避年。勿怪。後當自下。此真氣猶怯。稟賦素弱。而然也。宜固天元真氣。使水升火降。則五臟自和。而經脉通矣。

○論經閉因積冷結氣

分耗也

要略曰。婦人之病。因虛積冷。結氣爲證。經水斷絕。至有歷年血寒。積結胞門。寒傷經絡。凝堅在上。嘔吐涎唾。久成肺癰。形體損分。在中盤結。繞臍寒疝。或兩脇疼痛。與臟相連。或結熱中。病在關元。脉數無瘡。肌若魚鱗。時着男子。非止女身。在下未多。經候不勻。令陰挈痛。小腹惡寒。或引腰脊。下根氣衝。氣衝急痛。膝脛疼痛。煩奄忽眩。

據此吐法能

李子和者則

可在他人則

不可用吐固

是一法然而

体虛者不宜

胃狀是厥顛或有憂慘悲傷多噦此皆帶下非有鬼神久則羸瘦脉虛多寒三十六病千變萬端審脉陰陽虛實緊弦行其鍼藥治危得安其雖同病脉各異源子當辯記勿謂不然

○論經閉因痰飲所隔

張子和云凡婦人月事不來用茶調散吐之次用玉燭散芎歸湯三和湯桂苓白朮散之類降心火益腎水開胃進食分陰陽利水道之藥也

一婦人月事不行寒熱往來口乾煩赤飲食少旦暮間欬一二聲諸醫皆用蜚蟲水蛭乾漆礪砂芫青紅娘子沒藥血竭之類惟戴人不然曰古方雖有此法奈病人服之必臍腹發痛飲食不進乃命止藥飲食少進內經曰二陽之病發心脾心受之則血不流故

惟有痰者可
用亦須形病
俱實

女子不月。既心受積熱。宜抑火升水。流濕潤燥。開胃誘食。乃涌出痰一二升。下泄水五六行。濕水上下皆去。血氣自然湍流。月事不為水濕所隔。自依期而至矣。亦不用蟲蟲水蛭之類。有毒之藥。如用之。則月經總來小。漫反閉。他證生矣。凡精血不足。宜補之以食。大忌有毒之藥偏勝。而致天關多矣。

一婦人年二十四歲。經水不行。寒熱往來。面色痿黃。唇焦頰赤。時咳三二聲。問其所服之藥。黑神散。烏金丸。四物湯。燒肝散。驚甲散。建中湯。寧肺散。鍼艾千百轉。劇家人意倦。不欲求治。戴人憫之。先涌痰五六升。午前涌畢。午後進食。餘證悉除。後二日復輕。涌之又去痰一二升。食益進。不數日。又下通經散。瀉訖一二升。數日去。皮數重。小者如麤片。大者如葦膜。不月餘。經水自行。神氣大康矣。

形盛氣實。病
真藥當然。非
輕試之法。慎
之。

○論下利經斷。利止經來。

脉經曰。婦人下利。而經水反斷者。何也。師曰。但當止利。經當自下。勿怪。所以利不止而經斷者。但下利亡津液。故經斷。利止津液復。經當自下。若婦人血下咽乾而不渴。其經必斷。此榮不足。本自有微寒。故不引飲。渴而引飲者。津液得通。榮衛自和。其經必復下。

○論經閉總因血滯血枯。

李氏曰。婦人以血為主。天真氣降。壬癸水合。腎氣全盛。血脉流行。當以三旬一見。以象月盈則虧。故曰月經。經行與產後一般。若其時餘血一點未淨。或外被風寒。及濕冷。暑熱。邪氣或內傷。生冷。七情鬱結。爲瘀爲痰。凝積於中。曰血滯。或經止後。用力太過。入房太甚。及服食燥熱。以致火動。邪氣盛。而津液衰。曰血枯。

驚則氣亂故
錯經妄行
怒則氣逆上
冲甚則嘔血

總結

良方云。經後破驚。則血氣錯亂妄行。逆於上則從口鼻而出。逆於身則血水相搏。變為水腫。恚怒則氣血逆於腰腿心腹背脇。手足之間重病。經行則發。過期則止。怒極傷肝。則有眩暈嘔血。癰瘰血風瘡瘍等病。加之經血滲漏於其間。遂成竅血生瘡。淋瀝不斷。濕熱相搏。遂為崩帶。血結於內。變為癥瘕。凡此變證百出。不過血滯與枯而已。但血滯亦有虛熱。血枯亦有虛熱。故重則經閉不通。以滯枯分言。輕則經水不調。止言虛與熱而已。○血滯經閉宜破者。原因飲食毒熱。或暴怒凝瘀積痰。直須大黃乾漆之類。推陳致新。俾舊血消而新血生也。若氣旺血枯。起於勞役憂思。却宜溫和滋補。或兼有痰火濕熱。尤宜清之涼之。每以肉桂為佐者。熱則血行也。但不可純用峻藥。以虧陰道。至於耗氣益血之說。雖女相要法。

以肝藏血肺
主氣也

但血爲氣配。氣熱則熱。氣寒則寒。氣升則升。氣降則降。氣行則行。氣滯則滯。如果鬱火。氣盛於血者。方可單用香附丸散。抑氣散。當加木香。檳榔。枳殼。以開鬱行氣。若氣亂則調氣。冷則溫。氣虛則補。男女一般。陽生則陰自長。氣衰則血亦涸。豈可專耗其氣耶。論者多泥叔和血旺氣衰。不知叔和論肝肺二脉。則宜肝旺於肺。其實氣血平和有孕。故繼曰。兩臟通和。但婦人見偏性。鄙婢妾志。不得伸鬱怒。無時不起。故香附爲女人仙藥。經曰。邪氣勝則實。正氣奪則虛。可不悟諸大槩。只虛熱痰氣四證而已。不調亦大相同。隨證調治。飲食調和。自然血氣流通。更有凝滯。然後可用紅花當歸散。紫葳散。通經丸。導經丸之類。虛者只用當歸散以通之。通後又須養血益陰。使津液流通。苟不務氣血克和。而惟以毒藥攻逼。是求

千金於乞丐必死而後已

○論經閉大法

生血在補脾
胃調飲食適
寒溫所謂脾
旺則能生血
也至於心氣
結者宜調心
又為心主血
也

丹溪云經不通或因墮胎及多產傷血或因久患潮熱銷血或因久發盜汗耗血或因脾胃不和飲食少進而不生血或因痢疾失血治宜生血補血除熱調和之劑隨證用之或因七情傷心心氣停結故血閉而不行宜調心氣通心經使血生而經自行矣

○脉法

脉經曰腎脈微瀼為不月

經閉脉法備前調經閉當參看

○治血枯經閉

玉燭散 治胃熱消渴減食漸瘦津液為熱燥竭以致血海乾枯

惟心病氣實胃熱者方可

此即四物湯與調胃承氣湯合方也

此治勞心之
實熱者也如
心虛而熱收
於內與夫心
虛而土衰者
不宜妄用

當歸 川芎 白芍藥 地黃 大黃 芒硝 甘草 各等分

右剉每服八錢水煎食前服

三和湯 治勞心心火上行以致胞脉閉塞月事不來 此即四物湯與涼膈

散合方也

當歸 川芎 白芍藥 地黃 大黃 朴硝 黃芩

梔子 連翹 薄荷 甘草 各等分

右剉每服八錢水煎服

二黃散 治婦人室女經脉不通服之如神

大黃 燒存性二錢 生地黃 三錢

右爲末作一服空心好酒調下

二氣丸 治月水不調斷絕不產面黃肌瘦憔悴不思食有燥熱

以醋熬大黃
作膏引之入
肝以行血也
四方俱用大
黃而配合不
離四物自有
輕重緩急不
同宜加詳之
心胞是妄血
之經此胞脉
當指心胞而
言
熟地以補天
一之水入參
以生天一之
氣所謂水生
於氣也然氣
不降則水不

以柴胡引子相參服之

大黃

四兩另為末醋一升慢火熬為膏子

當歸

白芍藥

各二兩

右為末以膏子和丸如桐子大每服二十九淡醋湯下食前服日進三服

五補丸

補諸虛安五臟堅骨髓養精神凡胞脉閉先服降心火

之劑後服此丸及衛生湯以治脾養血也

熟地黃

人參

牛膝

酒浸去蘆焙乾

白茯苓

地骨皮

各等分

右為細末煉蜜丸如桐子大每服三五十九空心溫酒下

衛生湯

當歸

白芍藥

各二兩

黃芪

三兩

甘草

一兩

右為末每服半兩水二盞煎至一盞空心溫服○如虛者加人

生故用白朮
苓以降天氣
地骨皮以清
氣中之火牛
膝引之下行
此立方之大
意也
五補丸補水
之源衛生湯
行已生之血
蓋地黃茯苓
人參俱補裏
氣之不足而
黃芪甘草又
益表氣之不
足當歸芍藥
行肝血之不
足有先後天
之意焉
夫血生於心

參一兩

潔古先服降心火之劑者。蓋亦苓連三和玉燭之類。後服五補衛生者。亦補氣之劑也。

栢子仁丸 治血虛有火。月經耗損。漸至不通。日漸羸瘦。而生潮

熱。並治室女思慮成勞。經閉。慎勿以毒藥通之。宜此兼服澤蘭湯。

栢子仁

炒另研

牛膝

酒洗

卷栢

各半兩

澤蘭葉

續斷

各二兩

熟地黃

三兩酒浸半日石研內搗成膏

右爲細末。煉蜜丸如桐子大。空心米飲下三十丸。

澤蘭湯

治證同前

妙在澤蘭爲君

澤蘭葉

三兩

當歸

酒洗

芍藥

炒各一兩

甘草

五錢